

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 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

征集文件

项目编号：AHBH2026-020号

征集单位：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代理机构：安徽百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

第一章 征集公告

安徽百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委托，
现对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审
核合作单位进行公开征集，有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项目名称：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额以下
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

二、征集单位：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三、征集文件领取时间：2026年03月23日—2026年03月30
日。

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2026年03月31日。

五、征集数量：本次征集数量为9家。

六、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书；

3、具有2名注册会计师；

4、申请单位近3年内不得有以下情形，否则不通过资格审查，
不得入围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

①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②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
行信息公开网”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③被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或作出处罚的；

④因重大违约等行为被委托单位解除合同的；

⑤违反廉洁从业的相关规定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⑥其他单位人以本单位的名义承揽财务决算审核业务或转让财务决算审核业务的。

注：以上响应单位自行承诺，无需提供材料证明（承诺函详见第三章响应文件格式：四、资格审查承诺函），若发现响应单位提供虚假承诺，将被取消其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资格。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报名资料：

①符合资格条件且有意向的单位在征集文件领取时间内携带报名资料到代理公司领取征集文件（或以 PDF 档方式将报名资料发至微信（微信号：17756620244）；

②报名资料包括加盖单位公章的介绍信原件（需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个人有效身份证、营业执照、会计事务所执业证书等彩色扫描件。）；

八、征集原则：

本次公开征集拟确定 9 家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资格审查入围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进行。如本次公开征集通过资格审查的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单位数量小于等于 9 家，则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单位，经公示无异议后进入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如通过资格审查的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单位数量大于 9 家，则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方法详

见第二章。如总分相同时，按照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的顺序，抽取原则如下：

抽取原则：第一轮先放入总分相同的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单位数量号球，由各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单位代表随机抽取顺序号。第二轮再放入总分相同的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单位数量号球，由各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单位代表按抽取的顺序号随机抽取，抽中的球不再放入，抽取球号为1的即为第1家入围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抽取球号为2的即为第2家入围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抽取球号为3的即为第3家入围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以此类推。如被抽取的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单位放弃入围，按球号由小到大顺序依次替补。经公示无异议后即进入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

九、服务内容及服务期限：

在服务期内接受征集单位的委托，依照国家、地方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承接征集单位负责组织实施的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服务，具体服务内容以单项委托合同为准。服务期：3年。

十、服务要求：

1、本着自愿原则，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在服务期内应诚信履约，守法经营，自觉接受征集单位及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

2、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单位的选取、考核等按照《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实施细则》（池重建函〔2025〕46号）执行。有最新管理办法或相关文件的，按最新文件执行。

3、服务费计费原则：费用参照《安徽省会计师事务所政府指导价项目服务收费标准》，按项目总投资的1%支付财务决算服务费用。

注：征集单位如后期因政策调整需对实施细则进行修订，按其新文件执行。

4、如果在服务期内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不足5家时，符合条件的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单位可以申请成为合作单位，资格必须满足本次征集文件资格要求，再按照第二章评分法择优选取。

十一、响应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密封装订成册共3套。

十二、联系方式：

(1) 征集单位：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联系人及电话：姚工 0566-2816511

(2) 代理机构：安徽百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吴工 17756620244

(3) 监督部门：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及电话：江书记 0566-3219190

十三、代理服务费：

1. 定额收取：10000元

2. 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3. 支付单位:

入围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10000 元 \div 9 家)=1111

元/家

征集单位

4. 收取单位: 安徽百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综合评分法（满分 50 分）

1	企业业绩 (25分)	<p>近3年内(2023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行政事业单位的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审计项目,每个得5分,满分25分。</p> <p>注:每个单项合同仅计一次得分;响应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或批复扫描件,若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合同甲方)证明材料扫描件。</p>
2	企业人员 (15分)	<p>企业注册会计师数量因满足资质管理的最低要求。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名,得3分,满分15分。</p> <p>注: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证书扫描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证书上的工作单位须与响应单位名称一致;并须提供注册单位为其缴纳的2025年12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p>
3	服务响应 (10分)	<p>承诺满足后续采购限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项目抽取时效性,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单位能满足工作要求:承诺60分钟内到达征集单位要求的时间、地点进行项目抽取的,得10分。</p> <p>注:承诺格式自拟并提供企业(办事处)办公地址等有效证明材料(响应企业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及房产证复印件。),未承诺不得分;</p> <p>特别说明:后续抽取时在征集单位通知的60分钟内合作单位委托人必须携带本人在该企业近1个月社保证明。</p>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申请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企业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申请人：（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

法人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我_____ (姓名)系_____ (企业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_____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申请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1、法定代表人参加征集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非法定代表人参加征集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三、资格审查资料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会计事务所执业证书	类型：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注册会计师人数	
成立日期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本单位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单位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 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同单位)				
备注				

(申请人公章)

年 月 日

四、资格审查承诺函

致：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我单位近3年内不得有以下情形，否则不通过资格审查，不得入围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

- 一、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二、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三、被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或作出处罚的；
- 四、因重大违约等行为被委托单位解除合同的；
- 五、违反廉洁从业的相关规定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 六、其他单位人以本单位的名义承揽财务决算审核业务或转让财务决算审核业务的。

我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接受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依据相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

(申请人公章)

年 月 日

五、承诺书

致：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我单位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申请加入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并作出如下承诺：

一、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所必需的基本资格和专业技术能力，本次申报的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合法。

二、如我单位入选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分散采购限额以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合作单位，服务期间将自觉接受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及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

三、我单位承诺根据征集单位要求，随叫随到。

四、我单位将严格按照依照国家、地方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按时按量完成任务。

我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接受池州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依据相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

(申请人公章)

年 月 日

六、其他资料

注：征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证明材料、评分项等资料。